

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南风股份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6日以邮件、短信等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；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汉强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申请贷款展期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2016年6月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广发银行佛山分行”）申请总额度为15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（敞口额度7,000万元），授信期限1年。其中，敞口额度以公司信用担保；非敞口额度以公司保证金、理财产品、定期存单质押担保。截止本决议公告日，该笔业务的存续金额为6,973.17万元。

现根据需要，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申请共计6,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展期，展期期限为12个月。由公司名下所有核电和地铁领域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，以及评估价值共计4,493.741万元的机械设备提供抵押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一日